

To: 政制事務局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秘書處
Fax: 25233207

敬啟者:

本人對本港未來政制的發展意見如下:

① 本人支持全國人大常委會4月26日的決定, 即07年特首選舉不實行普選, 08年立法會選舉不實行普選。

② 07/08 特首和立法會產生辦法:
特首選委會可由800人增至1200人,
立法會議席60人保持不變。

③ 07/08 年後普選目標:

為體現均衡參與的原則, 立法會應保留功能團體議席。
普選應根據基本法規定的順序漸進的原則, 現在定立時間表並不實際, 因為普選的條件何時成熟現在很難預測。

(署名來函)

2004年11月7日